

大众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X射线在线检测 系统应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4月27日，我公司根据《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X射线在线检测系统应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和《辽宁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辽环发[2018]9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位于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中路125号，本项目实际投资为1320万，环保投资为20万。

2012年6月我公司委托辽宁辐洁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X射线在线检测系统应用项目进行辐射环境影响评价，2012年6月完成该项目的报告表编制，2012年12月26日该项目通过了辽宁省环境保护厅环评审批（辽环审表[2012]118号）。我公司已按规定申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辽环辐证[02606]），有效期为2018年6月5日至2023年6月4日，种类和范围：使用II、III类射线装置。2018年3月我公司委托辽宁禾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辽宁禾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对验收项目进行前期资料收集及现场勘探，确定该项目符合验收条件，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8年3月22日完成对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本项目环评及审批主要内容为：1台X射线在线检测系统。

验收主要内容为：1台X射线在线检测系统。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与环评保持一致，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X射线在线检测系统主屏蔽为48mmpb；次屏蔽（侧方及后方）为35mmpb；防护门防护结构为35mmpb。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职业照射人员和公众的年有效剂量估算值远低于年剂量约束值，未对公众产生附加剂量。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和《辽宁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辽宁环发[2018]9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专家对验收监测报告和企业该项目相关管理文件，依照相关管理制度及规定要件，认真讨论，验收专家组形成并提交了《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X射线在线检测系统应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核查纪要》、《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X射线在线检测系统应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两份文件。

验收现场核查纪要和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 1、 尽快按照相关要求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的延期手续；
- 2、 对于应急小组的负责人应有相关授权手续；



针对以上意见整改如下：

- 1、 已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的延期手续。
- 2、 已调整应急小组负责人应有的相关授权手续。

六、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会议的人员：

建设单位：昂勇、朱珊珊、王昌敏、王晓鹏、冶晓云

环评单位：柳明

专家组：王红军、李冬梅、徐韬

验收监测单位：付壮、王宣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1日

